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的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体测测试器材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50米跑测试仪（核心产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融易联测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575.39万元，资产总额为673.17万元¹，属于微型企业；

2. （身高体重测试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恒康佳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2166.13万元，资产总额为6487.8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肺活量测试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恒康佳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2166.13万元，资产总额为6487.8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坐位体前屈测试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恒康佳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2166.13万元，资产总额为6487.8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仰卧起坐智能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动者体育科技（湖州）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410万元，资产总额为48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引体向上智能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动者体育科技（湖州）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410万元，资产总额为48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立定跳远测试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恒康佳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2166.13万元，资产总额为6487.8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 (人脸识别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杭州恒优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 人，营业收入为 84.4814 万元，资产总额为 37.693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9. (立定跳远测试垫)，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杭州恒优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 人，营业收入为 84.4814 万元，资产总额为 37.693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10. (75寸户外大屏)，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动者体育科技(湖州)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 23 人，营业收入为 41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8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杭州星体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9 月 2 日